附件1

征集重点领域

**1. 水污染治理**

包括生活污水、工业废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，河湖、城市黑臭水体等治理和生态修复。

**2. 大气污染治理**

包括烟气除尘脱硫脱硝及多污染物协同控制，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污染防治，移动源污染控制，无组织排放控制等。

**3.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**

包括生活垃圾、有机固体废物、大宗工业固体废物、主要农业废弃物、危险废物等固体废物处理及资源化。

**4. 土壤及地下水修复**

包括污染地块、农用地、工矿用地的土壤及地下水风险管控和绿色修复。

**5. 环境监测与监控**

包括生态环境质量、污染源和环境应急监测与监控等。

**6. 其他**

包括噪声与振动污染控制、典型脆弱生态修复与保护等。